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涂善忠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将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廿九日